

证券代码：300622

证券简称：博士眼镜

公告编号：2025-074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合规运作，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公司设1名职工代表董事，并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戴新召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免去张笑丽女士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戴新召先生由第五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变更为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戴新召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华侨城洲际酒店、华润凯悦国际酒店、中国电信大运项目组、酷派股份有限公司、华孚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入职本公司，先后在公司担任行政经理、拓展经理，2023年至今担任本公司门店开发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新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